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 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 协议>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万向财务成立于2002年8月22日,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中国银行保 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金12亿人民币,其中:万向 集团公司出资79,300万元,占66.08%;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1,400万元,占 17.83%; 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1.500万元, 占9.59%; 德农种业股份公司出资 7,800万元,占6.50%。
- 2、万向财务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42903006P: 金融许可证编码: L004511233010001;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奕琳;经营范围: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 理委员会批准的金融的业务。
- 3、万向财务财务数据: 2021年12月31日止,万向财务总资产为2,300,545.27 万元,净资产305,576.21万元。2021年度万向财务实现营业收入31,750.50万元,净 利50,046.38万元。
- 4、鉴于公司与万向财务的最终实际控制人同为鲁伟鼎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万向财务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5、万向财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开设帐户,万向财务提供存款、结算、信 贷及其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业务的服务。

2、2022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万向财务账户的日各类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贰拾伍亿元。

单位: 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光 联六月 之 从西则	合同签订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	2021 年日各类存款
	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日存款余额上限)	日各类存款最高余额	最高余额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遵循市场公允价格	250,000.00	249,773.66	249, 378. 25

3、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 易内容	实际日各类存 款最高余额	合同签订预计金额 (日存款余额上限)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万向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249, 378. 25	250, 000. 00	-0. 25%	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 披露的《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 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性协 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存款期限分为 3 个月定期存款和 6 个月定期存款,其利率分别为 1.54%和 1.82%,均高于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和四大国有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率,其中人民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为 1.10%和 1.30%,四大国有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率分别为 1.35%和 1.55%。

4、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本次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是为了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和融资渠道。公司在应对风险方面采取谨慎性原则,最大限度保证资金安全情况下,开展活期和定期存款业务,且公司在万向财务公司的活期及定期存款利率均高于银行同期利率。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风险,公司制订了《关于在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及《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风险控制制度》,以维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款资金安全,保证资金的流动性、盈利性。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1、相关金融服务的定价按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执行,在此范围内双方严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有关交易的价格确定必须对各方都是公平合理的,任何一方不得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 2、双方约定,严格按照合作互利和公平合理为前提开展双方业务,价格严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同时甲乙双方可随时根据所需服务的市场价格,并结合自身利益决定是否与对方签订有关交易合同。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万向财务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贷款、结算等服务。其中:2022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乙方账户的日各类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
- 2、双方约定:①协议有效期自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②协议生效前,即2022年1月1日至本协议生效日的前一日止,有关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适用本框架协议之规定;③本协议由公司、万向财务公司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各公司印章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3、双方商定:甲方可以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报告,对年度内发生的交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种类、交易数量、价格及其公允性作出说明,向甲方股东大会报告。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万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稳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和畅通的融资渠道。

六、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梁启朝、刘志刚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次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该关联交易便于公司资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将《关于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 定价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有利于公司资金管理。

3、监事会审查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4、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 5、万向财务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金融许可证;
- 6、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